

铜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铜工信〔2021〕1号

关于抓好 2021 年一季度工业经济工作 确保实现“开门红”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工业和商务局，铜仁高新区、大龙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为贯彻落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全省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会议有关部署，着力加快推动新型工业化高质量发展，确保 2021 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 的预期目标，抓好一季度工作是关键。为确保工业经济开好局、起好步，现就抓好一季度工业经济“开门红”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2021 年一季度，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预期目标达到 19%，支撑工业增速的工业总产值达到 133 亿元；确保工业投

资完成 43 亿元，力争达到 44.5 亿元。

一、重点工作

（一）细化落实工业增长目标。经对相关支撑指标进行分析和测算，1-2 月需工业总产值 77 亿元，3 月份需要工业总产值 56 亿元。各区县、各产业要科学测算和合理安排一季度预期目标的指标支撑，统筹把握主要指标完成进度和节奏，采取有力措施稳定工业增速，按照“开局就是决战，起步就是冲刺”的劲头，确保各项指标按时间进度推进和完成，为全年工作占据主动，确保各区（县）一季度工业增速达到预期目标，全市规模工业增加值达到 19%左右（任务分解见附表）。

（二）抓好节后企业复产和稳产。建立市、县两级复工复产工作负责制，上下联动，全力落实春节后工业企业复工复产专项行动。节后上班第一天（2 月 18 日），各区（县）要立即组织辖区内企业复工复产，市级各工作专班要组成帮扶工作组深入企业开展复工复产帮扶和督导，帮助企业尽快实现全时段、满负荷生产，确保 2 月 26 日前工业企业复产率达到 90%以上，3 月 3 日前恢复到节前正常生产水平。

（三）抓好疫情防控及要素保障。加强企业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积极帮助企业做好防疫物资协调落实，保证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建设项目的建设原料供应，引导生产要素向重点企业、成长型企业倾斜，为企业疫情防控和复产稳产提供保障。要抢抓节前产销旺季机遇，积极组织企业开展以食品饮料、白酒、卷烟等产品的销售，提高企业产销率；支持企业参加各种展销会、

订货会等活动；大龙电厂要抓好冬储煤的储备，着力做好电煤保障力度；督促做好水、电、油、气、运等要素保障，确保企业稳定安全生产。

（四）抓好工业运行精准调度。各区（县）要围绕重点企业、重点行业抓好监测分析，跟踪掌握1月份统计免报期内企业生产情况，抓好2月份、3月份企业生产计划，确保主要指标有序推进。各产业专班要紧扣产值目标任务，深入重点企业抓好生产工作，以一季度十大产业‘开门红’支撑全市工业经济“开门红”。

（五）抓好重点项目投产达产。各区（县）要对一季度拟开工项目、在建项目、已完工项目或计划完工项目进行一次调查摸底，掌握项目建设进度和存在的困难问题，帮助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扎实推进“千企改造”工程，进一步完善“千企改造”工作机制，以投产、达产为目标围绕重点项目实施重点服务、重点调度，把工作责任落到实处，确保一季度新开工、新投产、新达产一批项目，新增入规工业企业30户以上。

（六）抓好统计数据支撑。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要达到11%的目标任务较重，各区（县）务必高度重视，要结合实际，认真分析，找准薄弱环节，挖掘优势潜力，有针对性加强数据的支撑性。抓好企业上规入统工作，摸清情况、制定计划、有序推进；积极对接统计部门开展好规模以下企业统计工作，充实、调整和完善样本企业；抓好工业用电量、工业增值税等支撑性指标，增强工业统计的匹配性和支撑性。

(七) 抓好安全环保责任落实。各区(县)要指导企业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并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和环保责任制,在节前重点检查关键装置、要害部位,发现隐患立即整改,认真落实各种恶劣天气安全防范措施,避免引发安全事故。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责任制,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管体系,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生产安全。

各区(县)工信部门和各产业专班要充分认识抓好一季度“开门红”的重要意义,按照有关要求强化责任担当,精心安排部署,逐旬、逐月跟踪进度,做到应统尽统、应收尽收。市工信局将组成工作专班开展工业经济“开门红”工作情况和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专项调研,确保“开门红”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附件:2021年工业经济一季度“开门红”指标计划



附件

2021年工业经济一季度“开门红”指标计划

单 位	规模工业增加 值增速（%）	工业总产值（支撑数据，亿元）		工业投资 （亿元）	
		其中：1-2月	3月		
全 市	19	133.0	77.0	56.0	44.5
碧江区	19	21.8	14.0	7.8	4.0
万山区	19	10.0	5.8	4.2	4.0
松桃县	20	11.5	6.0	5.5	4.0
玉屏县	20	2.5	1.5	1.0	2.0
江口县	20	1.4	0.8	0.6	1.5
石阡县	20	3.9	2.2	1.7	2.0
印江县	18	7.8	4.2	3.6	2.0
思南县	19	15.5	8.5	7.0	2.5
德江县	20	5.6	3.0	2.6	2.5
沿河县	19	6.2	3.5	2.7	2.0
铜仁高新区	18	19.8	11.5	8.3	8.0
大龙开发区	18	27.0	16.0	11.0	10.0

抄报：铜仁市人民政府

铜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1年2月5日印发

共印 15 份